

洛宁县国有资产服务中心

关于 2023 年-2024 年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

根据财政部《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规定，现对我单位 2023-2024 年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开。

一、专项债券 6000 万元使用情况。

洛宁县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发行专项债券项目 1 个，发行金额 6000 万元，截止目前支出金额 6000 万元。

具体项目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洛宁县政府支出事项工程项目（6000 万元）

1.项目基本情况：洛宁县政府支出事项工程项目投资金额 6000 万元、债券利率 2.35%、期限 10 年、实施内容为洛宁县城市基础设施提升改造、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城郊乡经局村贫困村改造项目。

2.项目进展情况：2016 年 12 月开工、项目实施已完成。

3.资金使用情况：2024 年收到债券资金 6000 万元，截止 2024 年底支付 6000 万元。

4.项目收益及实现情况：该项目为公益项目，无收益。

5.项目资产情况：无。

洛宁县国有资产服务中心

2025 年 5 月 12 日

